

证券代码：430673

证券简称：天佑铁道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73	天佑铁道	2021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事务所赵威、刘亚楠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曹安公路 480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及《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5）。

（二）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1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三）审议《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0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1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四）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1 年生产经营计划,结合公司的整体实力及近两年的公司财务决算情况,本着稳健性原则,编制了公司《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续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天津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七）审议《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报告及发展情况,公司暂不进行权益分派。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十) 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12日9:00至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张椿 13601612216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天佑铁道新技术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